

深圳市特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特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天公司”）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，总额度不超过 3.5 亿元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循环使用，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，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、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15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董事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22）和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25）。

一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

2015 年 11 月 3 日，中天公司与江苏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（以下简称“江苏银行”）签订理财产品协议及相关文件，中天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,000 万元认购该行发行的“聚宝财富稳盈 1 号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”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、理财产品名称：聚宝财富稳盈 1 号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
- 2、产品类型：保本浮动收益类
- 3、投资总额：3,000 万元
- 4、预期投资收益率：3.3%（年化）
- 5、产品期限：42 天
- 6、收益起计日：2015 年 11 月 4 日
- 7、产品到期日：2015 年 12 月 16 日
- 8、资金来源：暂时闲置募集资金
- 9、关联关系说明：公司与江苏银行无关联关系

二、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

在保证募集资金投向需求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以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符合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、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三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1、投资风险：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，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2、风险控制措施：

(1) 公司及时分析和跟踪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；

(2) 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；

(3) 公司在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、期限、收益等，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。

四、公告日前 12 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

具体如下表：

受托人名称	资金来源	产品类型	委托理财金额 (万元)	起始日期	到期日期	实际收回本金 (万元)	实际投资收益 (万元)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	闲置募集资金	保本浮动收益型	6,000	2015 年 4 月 30 日	2015 年 10 月 15 日	6,000	151.89
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	闲置募集资金	保本浮动收益类	3,000	2015 年 4 月 30 日	2015 年 7 月 30 日	3,000	32.91
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	闲置募集资金	结构性存款	4,000	2015 年 4 月 30 日	2015 年 7 月 30 日	4,000	40.50
中信银行股份	闲置募	保本浮	4,000	2015 年 5	2015 年 8	4,000	43.88

有限公司深圳分行	集资金	动收益类		月 7 日	月 6 日		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	闲置募集资金	保本浮动收益	5,000	2015 年 5 月 7 日	2015 年 5 月 12 日	5,000	2.40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	闲置募集资金	保本浮动收益	4,000	2015 年 5 月 8 日	2015 年 8 月 26 日	4,000	9.06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水贝珠宝支行	闲置募集资金	存款产品	3,000	2015 年 5 月 8 日	2015 年 7 月 29 日	3,000	6.21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	闲置募集资金	保本浮动收益	5,000	2015 年 5 月 14 日	2015 年 10 月 29 日	5,000	126.58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	闲置募集资金	保本浮动收益	3,000	2015 年 5 月 14 日	2015 年 10 月 29 日	3,000	75.95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黄金珠宝支行	闲置募集资金	保本浮动收益	5,000	2015 年 5 月 20 日	2015 年 6 月 23 日	5,000	21.95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	闲置募集资金	保本浮动收益	2,000	2015 年 7 月 3 日	2015 年 9 月 28 日	2,000	15.97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	闲置募集资金	保本浮动收益	1,500	2015 年 7 月 24 日	2015 年 10 月 23 日	1,500	12.53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	闲置募集资金	保本浮动收益	4,000	2015 年 7 月 31 日	2015 年 9 月 22 日	1,500	3.90
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	闲置募集资金	保本浮动收益	3,000	2015 年 8 月 7 日	2015 年 11 月 5 日	未到期	未到期
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	闲置募集资金	保本浮动收益	1,000	2015 年 8 月 7 日	2015 年 11 月 13 日	未到期	未到期
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丽支行	闲置募集资金	结构性存款	3,000	2015 年 8 月 10 日	2015 年 11 月 10 日	未到期	未到期
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丽支行	闲置募集资金	保本保收益类	3,000	2015 年 10 月 16 日	2016 年 1 月 16 日	未到期	未到期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	闲置募集资金	保本浮动收益	3,000	2015 年 10 月 15 日	2016 年 3 月 31 日	未到期	未到期
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	闲置募集资金	保本浮动收益	5,000	2015年10月29日	2016年4月14日	未到期	未到期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	-----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江苏银行理财产品协议；
- 2、江苏银行理财产品风险揭示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特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11月4日